

附表二

桃園市虎頭山創新園區多功能展館器材設備檢查表

檢查日期	年月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活動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活動後
活動名稱		
借用場地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多功能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夾層辦公室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戶外木平台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周邊草坪	
使用期間 (含進撤場時間)	自 年 月 日 時至 年 月 日 時	
使用單位	申請單位： 聯絡人： (簽名) 電話(手機)：	
借用設備器材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空調設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照明設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投影設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音響設備(含麥克風 2 支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桌椅設備 (折疊椅 110 張、多功能桌 12 張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設備：	
電表度數		
檢查情形		
雙方簽認	承辦單位：	申請單位代表人：
注意事項	借用設備務必協助歸位、佈置應拆除乾淨及復原；場地使用回復情形：於使用完畢當日離開前，經都發局人員及借用單位雙方確認檢查結果無誤。	

